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 2017 年 6 月 15 日收到公司职工监事万春秀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万春秀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职工监事职务，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公司对万春秀女士在任职期间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由于万春秀女士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的职工监事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申请将在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补选职工代表监事后方能生效。在辞职申请生效之前，其仍将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特此公告。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六月十七日